

稻香里的追梦人

——读《梦圆大地：袁隆平传》

○ 杨晓杰

在我国广袤的土地上,有一种声音穿越时空,回荡在稻田之间,那便是“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的声音。《梦圆大地：袁隆平传》的作者以生动细腻的笔触,为我们勾勒出了一位执着探索、无私奉献的科学家形象。

《梦圆大地：袁隆平传》是姚昆仑编写的一部传记类著作,作者通过大量的第一手采访资料、水稻种植史料以及杂交水稻的相关知识,讲述了袁隆平非凡的一生,让我们可以近距离感受袁隆平的独特魄力、求是精神和高尚情操。

本书共分十个章节,从“少年的情怀”到“壮志酬未来”,每一章都紧密相连,记录了袁隆平从一个怀揣科学梦想的青年成长为世界闻名的科学家的过程。

在“少年的情怀”这一章节中,作者

描述了袁隆平早年的成长经历。袁隆平出生在一个普通的农民家庭,他从小就对大自然充满好奇。袁隆平曾回忆起小时候在稻田边玩耍的情景,那时他就梦想着有一天能够让这片土地变得更加肥沃。这种对土地的深情贯穿了他的一生,也为他后来投身农业科学研究奠定了坚实基础。他年轻时曾亲眼见过倒在路边的饿殍,十分痛心,这也为他后来报考大学选择“农学”播下种子。袁隆平常说:“吃饭可是天下第一大事。不学农,人类怎么生存?”

在“禁区拓荒者”这一章节中,袁隆平挑战传统农业观念,尝试研究杂交水稻。1964年,袁隆平发现了自然界中罕见的水稻雄性不育突变株,那段时间,他每天早上7点出门,带上水壶和两个馒头,用放大镜观察大量稻

穗,直到下午4点才回家。凭借这种不畏艰难、勇于探索的精神,袁隆平和团队成员成功培育出世界上第一个杂交水稻品种。

“冲刺三系稻”这一章节中,着重描写了袁隆平团队在攻克杂交水稻技术难关过程中的艰辛与坚持。他们在艰苦的条件下进行了无数次试验。1970年秋,根据袁隆平“用远缘的野生稻与栽培稻进行杂交”的设想,他的学生李必湖在海南找到一棵雄性不育株。转育出来的三粒雄性不育种子被命名为“野败”,为“三系”配套打开了突破口,并于1973年实现了“三系”配套,解决了杂交水稻的制种问题,这是中国农业史上的一次重大突破。

“情爱盈天地”这一章节更多地讲述了袁隆平个人生活的一面。袁隆平是一

位卓越的科学家,还是一个充满爱心的父亲和丈夫。书中提到了他与妻子邓哲的爱情故事,以及他们共同度过的艰难岁月。这些温馨的家庭场景,为袁隆平的形象增添了更多人文色彩。

《梦圆大地：袁隆平传》记录了一个科学家的成长历程,传递了一种追求真理、不断创新的精神。袁隆平50年孜孜以求,用实际行动证明了科学技术对解决人类生存问题的重要性,他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什么是真正的科学家精神。

当我们吃米饭时,要记得袁隆平;当我们喜看稻菽千重浪时,要记得袁隆平;当我们看到杂交水稻覆盖全球变为现实时,更要记得袁隆平。因为是他,种下一粒梦,收获万顷希望。

荐书



《世界上所有的夜晚》

作者:迟子建
出版社:作家出版社

本书收录《世界上所有的夜晚》《芳草在沼泽中》等四个故事。小说中的主人公因丈夫去世,饱尝生离死别的悲痛,在疗伤之旅中,她目睹芸芸众生的苦难,而那些心中有过往、命运中有故事的人,无论在何时何地,当他们隐秘的悲伤被倾吐和揭示时,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唏嘘与喟叹便油然而生。

人间最好是书香

○ 拾年

从小到大,我在家里待得时间最长的地方是书房。我的书房不大,里面有三层书架,书籍有序摆放,有200多本。

我读的第一本书是爸爸给我买的拼音读物,这本书版面简洁、图文并茂,带我迈出了学习的第一步。

这些年,书房藏书不断更新,书籍种类也越来越多:从图画书、故事书到各种中外文学经典名著,再到哲学、法学、历史学、心理学……变化的是书籍种类,不变的是我对阅读的热爱。

读书让我返璞归真。宋代词人张先的“云破月来花弄影”,个中的意境之美让我久久不能释怀;贾平凹的散文《五味巷》,语言风格平和真实而又颇具美感,我仿佛置身于作者笔下长安城里的那条老街巷……时光荏苒,我的书房窗前或春雨蒙蒙,或蝉鸣嘶嘶,而我沉浸在书香里,陶醉在一个又一个美好的意境中,我的生活也变得简单、纯粹。

读书助我立德明志。读老舍先生的小说《四世同堂》,我仿佛和那些生活在老胡同里的人们一起经历着炮火的洗礼和命运的捉弄;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故事情节曲折生动,让我对无产阶级革命有了深刻理解。读书让我懂得孝敬父母、热爱祖国,给予我迎难而上、不屈不挠的勇气,让我在学习和生活中不断进步。

读书帮我增智开慧。我曾在《十万个为什么》里探寻,兴致勃勃地探索大自然的奥秘;也曾经在柏拉图的《理想国》中遨游,与他“对话”,启迪思想。不仅如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漫画版让我增加了对法律的了解,让我懂得了如何保护自己和家人;《自控力》让我掌握心理调节的方法,坦然面对生活中的压力和难题……通过阅读,我不断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处理事情变得游刃有余。阅读给了我一双明辨是非、去伪

存真的“火眼金睛”,让我永远保持理智和清醒。

窗外的小雨淅淅沥沥,我所在的城市湮没在秋雨中,虽有霓虹闪烁,仍显寂寥。此情此景,使我不禁想起南宋诗人陆游的《雨夜读书》。纵然相隔近千年,吟诵这首与读书有关的诗,我仿佛身临其境:在一个漆黑的雨夜,茅屋草舍,烛影摇红,诗人陆游眉头紧锁,不顾外面的风雨声,任自己沉浸在昏灯残卷中。

陆游所读之书的作者于他而言是古人,而陆游于我而言亦是古人,我们在苍茫时空里本无交集,却因读书在精神世界里相遇,这是何其难得、何其宝贵的体验啊!

所以,坐下来吧,沏一壶茶,打开一本书,跟随书中的主人公去体验生活的酸甜苦辣,去感悟世间的美丑善恶。

人间最好是书香。

连载⑫

李孔阳受到感染,也有几分想哭的冲动。想想自幼的寒窗苦读,想想考秀才前、科举人前、考进士前的紧张,李孔阳不觉鼻子一酸,流下泪来。那长达十几年的紧张,让人有一种身患大病的感觉。这种感觉,不只贫寒家庭出身的人有,富贵之家的人也有。王世贞虽然二十一岁就考上进士了,但看到榜上有名时,竟然跑到住处大哭一场。看榜后的李攀龙没有哭,而是大笑不止。李攀龙回到济南老家,一个人跑到父亲坟前,把以前写的所有八股文,一把火烧了个干净。

谢榛的悲痛经过抒发,渐渐平复了。他似乎一下子清醒了,说,子朱,我再喝碗水。

谢榛揩揩嘴角的水滴,脸色一红,说,子朱,不好意思,老哥出丑了!

李孔阳说,老哥说什么话,谁没有喝

醉过?

两人正说着,李攀龙回来了。李孔阳看一眼李攀龙,笑了一笑,说,老哥酒醒了!

李攀龙看到谢榛盘腿坐在床上,虽然脸色微微发黄,但酒劲已是下去了。谢榛喝酒之后,一向脸色发黄,中医们都说,这正是酒量大的表现。

谢榛说,你们两个走吧,我不用你们陪了。

李攀龙说,你不用陪,我也不回家

了。我与子朱两个开个房间,就在这里睡下了。

谢榛说,也好。

亥时差不多过去,子时即将到来,三人却没有一点睡意。李孔阳倒了三碗热水,一边喝水,一边说话。他们谈诗论文,谈济南到东昌有多远,谈倡议修筑临清外城的曾铣死得好冤……

谢榛忽然想到了卢楠,叹息说,不知道卢楠现在怎么样了,冤案也不知何时昭雪。

李攀龙说,明天到部里,我再打听打听。

自此,谢榛表面上性情有了点改变。他待人接物更加谦和了,但骨子里却更加自傲、更加敏感。他如果从别人的说话语气中体味到些许轻视,便会拂然变色。读书作诗,他更加刻苦、更加勤奋了。

家中书信,一两个月便传来一封,都是小儿元烛执笔。五个儿子,就数元烛稍微聪明。谢榛自然是接信便回,从不拖延。谢榛最为关心的,是家里银子够不够用。还好,赵王每年都让账房送去银子。谢榛为了表达对赵王的感激之情,三五个月便写诗一首,献给赵王。对顾圣之、郑若庸,他也写过好多封问候的书信。与李秦、李奎,谢榛也互通音信。

(未完待续)

布衣诗人谢榛

○ 武俊岭